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荣天宇”或“公司”）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对津荣天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 （一）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保荐代表人：刘冬、洪吉通
-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 （四）培训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五）培训人员：洪吉通、阁亚州
- （六）培训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 二、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培训人员对今年一级市场、二级市场的市场情况及趋势进行了讲解和分析，并对《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224 号）、《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会公告〔2024〕

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4年5月修订)、《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内容进行了重点讲解,同时培训人员向培训对象讲解和分析了近期实际控制人、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减持要点等内容及因违规减持受到处罚的相关案例,进一步强化了培训对象合规减持意识。

###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顺利进行。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相关人员对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提高了公司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股份减持及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洪吉通

\_\_\_\_\_  
刘冬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